

2025年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本级)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容貌、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城市管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的审批和拆除城市环卫设施的许可；负责核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收纳、排放）；负责城市建筑垃圾准运审批；负责城乡生活垃圾管理工作；负责市级环卫设施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竣工验收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市容环境卫生、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运营工作。

(三) 负责临时占用城市绿地、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的审批；负责古典名园恢复、保护规划和工程设计审批；负责城市绿化工程项目设计方案和工程建设项目附属绿化工程设计方案的审查；参与“园林式单位”组织评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城市园林绿化的管理工作；指导义务植树活动。

(四) 负责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负责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杆线等设施审批；负责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负责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城市桥梁）审批；负责临时性建筑物、构筑物等其他设施搭建、堆放物料审批；负责城市景观照明建设、管理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实施的监督管理；参与市

政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市政设施的管理工作。

（五）负责市城镇污水处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核发；负责中心城区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以及污水处理费管理工作；指导城镇污水处理费征收、污水处理厂的运营考核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及管理工作。

（六）负责对全市城市管理有关工作进行统一指导、协调和督查；根据市城管委的部署，负责对城市管理责任单位的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督办和考评；指导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七）拟订城市维护项目经费年度计划；拟订机关及下属单位城乡社区事务项目支出经费预算计划，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八）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共设施运行、园林绿化、城市规划、住房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行政强制措施；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和行政强制措施。

（九）指导、协调、监督、考核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执法效能、风纪督察和业务培训工作；查处上级交办、跨区域、突发性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15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计划财务科、法制宣传科、市政设施管理科、市容环境管理科、园林管理科、城管综合科、城乡垃圾管理科、行政审批服务科、污水处理管理科，市政工程管理科、人事科、执法监督科、执法一科（执法一支队）、执法二科（执法二支队）。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局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汕头市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汕头市生活垃圾卫生处理场、汕头市环卫直属车队、汕头市余泥渣土管理所、汕头市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中心、汕头市园林绿化事务中心、汕头市城市绿化管理中心、汕头市中山公园管理处（汕头市潮汕抗战纪念馆）、汕头市海滨华侨公园管理处、汕头市西堤公园管理处、汕头市海湾公园管理处、汕头市广场（绿地）管理处、汕头市市政工程维修中心、汕头市城市照明管养中心、汕头市城市污水处理管理中心、汕头市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9,655.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7.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4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111.0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6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655.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55.4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655.47	支出总计	29,655.4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655.47	5,227.64	24,42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08	95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52	9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1.08	5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9	2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5	1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76	267.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76	267.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4	22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2	44.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111.02	3,683.19	24,42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74.20	2,7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74.20	2,77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19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19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4.76	46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4.76	464.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7.83	0.00	967.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5.30	0.00	96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	0.00	2.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25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25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655.47	4,179.65	25,475.8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08	95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52	94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1.08	5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9	28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5	14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7.76	26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76	26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3.34	22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2	4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00	0.00	49.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49.00	0.00	49.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111.02	2,684.20	25,426.82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74.20	2,684.20	9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774.20	2,684.20	9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0.00	191.9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0.00	191.9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4.76	0.00	464.76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4.76	0.00	464.7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7.83	0.00	967.83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5.30	0.00	965.3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	0.00	2.53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0.00	252.33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0.00	252.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22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4,427.8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7.76
		十、节能环保支出	4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8,111.02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6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655.47	本年支出合计	29,655.47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655.47	支出总计	29,655.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27.64	4,179.65	1,047.9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1.08	951.0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52	947.5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21.08	521.0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4.29	284.2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2.15	142.15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	3.5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67.76	267.7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7.76	267.7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3.34	223.34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4.42	44.42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49.00	0.00	49.00
[21103]污染防治	49.00	0.00	49.00
[2110304]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5.00	0.00	25.00
[2110399]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00	0.00	24.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683.19	2,684.20	998.99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74.20	2,684.20	90.00
[2120101]行政运行	2,774.20	2,684.20	90.00
[212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0.00	191.90
[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1.90	0.00	191.9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4.76	0.00	464.76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4.76	0.00	464.76
[212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0.00	252.33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2.33	0.00	252.33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6.61	276.6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6.61	276.6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6.61	276.6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179.65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75.79
[30101]基本工资	1,795.16
[30103]奖金	614.0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2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42.1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5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4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6
[30113]住房公积金	276.6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94
[30201]办公费	40.00
[30205]水费	5.00
[30207]邮电费	5.00
[30211]差旅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00.95
[30228]工会经费	12.7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9.2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8.92
[30301]离休费	84.23
[30302]退休费	436.85
[30307]医疗费补助	107.84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47.99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7.99
[50201]办公经费	190.00
[50205]委托业务费	776.09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9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95.74	195.74	0.00	0.00
“三公”经费	22.00	2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7.00	1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1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5.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4,427.83	0.00	24,427.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427.83	0.00	24,427.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7.83	0.00	967.8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965.30	0.00	965.3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3	0.00	2.5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0.00	0.00	4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0.00	0.00	4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420.00	0.00	23,42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179.65	4,179.65	4,179.65	0.00	0.00	0.00	0.00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4,179.65	4,179.65	4,179.65	0.00	0.00	0.00	0.00
离休人员慰问金	6.72	6.72	6.72	0.00	0.00	0.00	0.00
离休人员离休经费	1.57	1.57	1.57	0.00	0.00	0.00	0.00
离休人员离休费	36.34	36.34	36.34	0.00	0.00	0.00	0.00
离休人员节日慰问金	0.88	0.88	0.88	0.00	0.00	0.00	0.00
行政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节日慰问金	38.72	38.72	38.72	0.00	0.00	0.00	0.00
行政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慰问金	234.15	234.15	234.15	0.00	0.00	0.00	0.00
行政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经费	202.70	202.70	202.70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养老保险	284.29	284.29	284.29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职业年金	142.15	142.15	142.15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工伤保险	3.56	3.56	3.56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	115.50	115.50	115.5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107.84	107.84	107.84	0.00	0.00	0.00	0.00
公务员医疗保险补助	44.42	44.42	44.42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基本工资	544.62	544.62	544.62	0.00	0.00	0.00	0.00
行政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在职工资	112.48	112.48	112.48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住房改革补贴	344.06	344.06	344.06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岗位津贴（保工资）	0.48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特区津贴	94.95	94.95	94.95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规范性津补贴	704.65	704.65	704.65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54.47	54.47	54.47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绩效奖金基础性绩效奖金	387.20	387.20	387.20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奖	166.34	166.34	166.34	0.00	0.00	0.00	0.00
日常公用经费	104.40	104.40	104.40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公务用车改革补贴	79.20	79.20	79.2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运转保障	79.34	79.34	79.3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车辆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住房公积金	276.61	276.61	276.6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475.82	25,475.82	1,047.99	24,427.83	0.00	0.00	0.00	
汕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5,475.82	25,475.82	1,047.99	24,427.83	0.00	0.00	0.00	
市城管局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资金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落实生活垃圾分类主体责任；健全党建引领的市、区、街道、社区党组织四级联动机制；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和社会治理；强化宣传动员；深入开展示范创建；因地制宜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居民普遍形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汕头市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2024-2035年）》编制费用	24.00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建筑垃圾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制定《汕头市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2024-2035年）》，包括建筑垃圾产量预测、源头减量、分类处理、综合利用、消纳设施和场所布局及建设、安全风险评估以及管理体系建设等内容。
市城管局办公大楼运转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维修、维护；办公楼办公设施维护管养费用；日常办公用品、固定电话、光纤网络费；办公楼水、电、物业费费用；满足局机关日常办公需求及干部职工用餐需求，申报机关保洁、会务、食堂费用。
城市管理经费	101.90	101.90	101.90	0.00	0.00	0.00	0.00	集中人力、物力、财力进行市容环境专项检查及整治，提升城市环境品质；通过不断加强城市管理立法工作，深入推进普法工作，为城市管理打下坚实的法治基础，提高城市管理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市管理及市容整治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市容环境整治经费、城市管理经费、中心城区创模、创卫、创文及12345投诉经费，年度依职能组织开展对市容环境的整治、涉及城市管理、中心城区创模、创卫、创文及12345投诉等问题的处置、解决、保障等资金配套。
四码头闸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77.90	77.90	77.90	0.00	0.00	0.00	0.00	在通津海旁四码头闸设一体化污水处理站，采用分散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对直排入梅溪河及周边水系的污水点源进行快速化末端削减控制处理，确保水质净化主要考核指标（出水排放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
木材厂泵站临时污水处理项目分散式一体化化污水处理站设备投入及运营项目	180.86	180.86	180.86	0.00	0.00	0.00	0.00	紧密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总体要求，全力以赴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加快补齐城市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短板。
汕头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费用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我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确保顺利通过省、国家园林城市复查。
迎春花市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高标准做好迎春花市周边卫生保洁、氛围布置等工作，给市民群众提供良好的购物环境，同时，也为降低花卉摊位成本，调动花农参与迎春花市的积极性。
龙珠水质净化厂迁址运营项目法律事务咨询服务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顺利、平稳、有序推进龙珠水质净化厂迁址运营工作，完成龙珠项目搬迁过程法律咨询服务和出具法律意见书
龙珠水质净化厂项目迁建涉及合同协商谈判咨询服务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汕头市政府相关规划安排，需对汕头市龙珠水质净化厂进行迁建，完成龙珠项目迁建涉及合同协商谈判的咨询服务和提供资料。
中心城区市政道路推广使用LED项目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LED改造后，节约了能源消耗，节省了电费支付，美化亮化城市环境，营造我市的投资环境，提升了我市软实力和竞争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心城区新河沟、星湖公园上游3条暗渠清污分流改造工程	5.39	5.39	0.00	5.39	0.00	0.00	0.00	以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紧密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总体要求，全力以赴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加快补齐城市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污水进厂浓度。
时代广场前人行天桥迁改易地重建项目	4.80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完成天桥拆除工作，易地重建人行天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交付使用。
星湖公园跨韩江路及长平路人行天桥工程	3.06	3.06	0.00	3.06	0.00	0.00	0.00	完成星湖公园跨韩江路及长平路建设两座人行天桥主体结构，实现人车分流，解决行人过街需求。
汕头市中心城区西片区截污管网完善工程	87.78	87.78	0.00	87.78	0.00	0.00	0.00	完善北轴厂外大学路管网系统，解决河水倒灌问题，有效提高西片区和岐山围片区污水收集效能，进一步提高北轴污水厂污水处理量，充分发挥北轴污水厂的效益。
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项目管网工程	790.00	790.00	0.00	790.00	0.00	0.00	0.00	发挥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厂效益，改善周边片区水环境，提高当地生活质量。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二期（龙珠迁建）厂区工程	11.82	11.82	0.00	11.82	0.00	0.00	0.00	项目建成通水生产，污水得到处理，完成污染减排目标，满足发展需要。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二期（龙珠迁建）污水转输干管工程	51.76	51.76	0.00	51.76	0.00	0.00	0.00	管网建成通水，污水输送到污水厂进行处理，改善水环境，完成项目结算。
黄河路（嵩山路—泰山路）两座人行天桥工程	10.69	10.69	0.00	10.69	0.00	0.00	0.00	完成黄河路与黄山路交界人行天桥主体结构，方便市民群众，解决行人过街需求，提高通行效率。
办公楼（局部）修缮	2.53	2.53	0.00	2.53	0.00	0.00	0.00	为改善办公环境，我局拟对办公楼（局部）的天花板、厕所、窗帘等进行修缮，涉及修缮面积5975m²；拟对办公楼中央空调冷却水塔进行更换。
海滨路南侧环境提升项目	40.00	40.00	0.00	40.00	0.00	0.00	0.00	依据《督办通知》（汕委督〔2024〕38号，12月13日市委工作会议-听取潮人码头有关工作）的文件要求，资金用于海滨路南侧环境提升项目，优化海滨路南侧沿线景观，对部分现状成熟的路段进行景观提升。
北轴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3,180.00	3,180.00	0.00	3,18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区污水处理濠江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3,570.00	3,570.00	0.00	3,57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服务费	2,400.00	2,400.00	0.00	2,40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新溪污水处理厂二期污水处理服务费	4,120.00	4,120.00	0.00	4,12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污水处理管理费用(污泥处置费和污水厂管网PPP运营服务费)	4,800.00	4,800.00	0.00	4,800.00	0.00	0.00	0.00	保障污泥集中处置中心正常生产，及时处置中心城区城镇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泥；按期支付新溪污水处理厂和西区污水处理厂可用性付款及运营服务费。
西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2,950.00	2,950.00	0.00	2,95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龙珠水质净化厂污水处理服务费	2,400.00	2,400.00	0.00	2,400.00	0.00	0.00	0.0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收回重新安排）中心城区新河沟、星湖公园上游3条暗渠清污分流改造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本工程对暗渠的清污分流改造，建设目标如下，1）打开出口处截污闸；2）去积存，减少污水积存在渠箱内，避免雨季时，这些污水先排入下游河涌，削减溢流污染，保证河涌水质；3）还原渠箱了雨水通道，渠箱内空间可作为雨水调蓄空间，缓解了周边区域的排涝能力。
（收回重新安排）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市4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噁英等几类重点排放物监测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全市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排放的二噁英等大气污染物、炉渣热灼减率等进行检测，加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行监管，促进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推动逐步完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使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
（收回重新安排）汕头市北轴污水处理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一厂一策”编制技术咨询项目	48.50	48.50	48.5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北轴污水处理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一厂一策”方案的编制并组织通过专家评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回重新安排）汕头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系统化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汕头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系统化实施方案编制并组织通过专家评审。
（收回重新安排）雷打石环保电厂（含扩建项目）2022年生活垃圾处置服务费	48.83	48.83	48.83	0.00	0.00	0.00	0.00	雷打石环保电厂及扩建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2700吨，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满足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需求，市中心城区的生活垃圾运往雷打石环保电厂及扩建项目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并实现全焚烧处理。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655.47万元，比上年增加3,405.22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9,655.47万元，比上年增加3,405.22万元，增长13%，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2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5.74万元，比上年减少17.43万元，下降8.2%，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拨款比例。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41.2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01.2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58.8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406.3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0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汕头市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2024-2035年）》编制费用	24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广东省建筑垃圾处理条例》有关规定，制定《汕头市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2024-2035年）》，包括建筑垃圾产量预测、源头减量、分类处理、综合利用、消纳设施和场所布局及建设、安全风险评估以及管理体系建设等内容。
中心城区市政道路推广使用LED项目	80	实施LED改造后，节约了能源消耗，节省了电费支付，美化亮化了城市环境，营造我市的投资环境，提升了我市软实力和竞争力。
中心城区新河沟、星湖公园上游3条暗渠清污分流改造工程	5.39	以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为核心，紧密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总体要求，全力以赴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加快补齐城市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污水进厂浓度。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办公楼（局部）修缮	2.53	为改善办公环境，我局拟对办公楼（局部）的天花板、厕所、窗帘等进行修缮，涉及修缮面积5975m ² ；拟对办公楼中央空调冷却水塔进行更换。
污水处理服务费	18620	污水处理厂出水达标排放，按期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保障中心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生产运转。
四码头闸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77.90	在通津海旁四码头闸设一体化污水处理站，采用分散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对直排入梅溪河及周边水系的污水点源进行快速化末端削减控制处理，确保水质净化主要考核指标（出水排放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A标准。
城市管理及市容整治经费	90	市容环境整治经费、城市管理经费、中心城区创模、创卫、创文及12345投诉经费，年度依职能组织开展对市容环境的整治、涉及城市管理、中心城区创模、创卫、创文及12345投诉等问题的处置、解决、保障等资金配套。
城市管理经费	101.9	集中人力、物力、财力进行市容环境专项检查及整治，提升城市环境品质；通过不断加强城市管理立法工作，深入推进普法工作，为城市管理打下坚实的法治基础，提高城市管理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市城管局办公大楼运转经费	90	办公设备维修、维护；办公楼办公设施维护管养费用；日常办公用品、固定电话、光纤网络费；办公楼水、电、物业费费用；满足局机关日常办公需求及干部职工用餐需求，申报机关保洁、会务、食堂费用。
市城管局生活垃圾分类专项资金	25	全面落实生活垃圾分类主体责任；健全党建引领的市、区、街道、社区党组织四级联动机制；强化基层组织建设和社会治理；强化宣传动员；深入开展示范创建；因地制宜基本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居民普遍形成生活垃圾分类习惯，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
时代广场前人行天桥迁改易地重建项目	4.8	完成天桥拆除工作，易地重建人行天桥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并交付使用。
星湖公园跨韩江路及长平路人行天桥工程	3.06	完成星湖公园跨韩江路及长平路建设两座人行天桥主体结构，实现人车分流，解决行人过街需求。
木材厂泵站临时污水处理项目分散式一体化化污水处理站设备投入及运营项目	180.86	紧密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总体要求，全力以赴推进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加快补齐城市污水处理基础设施短板。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汕头市中心城区西片区截污管网完善工程	87.78	完善北轴厂外大学路管网系统，解决河水倒灌问题，有效提高西片区和岐山围片区污水收集效能，进一步提高北轴污水厂污水处理量，充分发挥北轴污水厂的效益。
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项目管网工程	790	发挥汕头市南区污水处理厂效益，改善周边片区水环境，提高当地人民生活质量。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二期（龙珠迁建）厂区工程	11.82	项目建成通水生产，污水得到处理，完成污染减排目标，满足发展需要。
汕头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费用	90	做好我市迎接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确保顺利通过省、国家园林城市复查。
污水处理管理费用(污泥处置费和污水厂管网PPP运营服务费)	4800	保障污泥集中处置中心正常生产，及时处置中心城区城镇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泥；按期支付新溪污水处理厂和西区污水处理厂可用性付款及运营服务费。
海滨路南侧环境提升项目	40	依据《督办通知》（汕委督〔2024〕38号，12月13日市委工作会议-听取潮人码头有关工作）的文件要求，资金用于海滨路南侧环境提升项目，优化海滨路南侧沿线景观，对部分现状成熟的路段进行景观提升。
迎春花市工作经费	20	为高标准做好迎春花市周边卫生保洁、氛围布置等工作，给市民群众提供良好的购物环境，同时，也为降低花卉摊位成本，调动花农参与迎春花市的积极性。
黄河路（嵩山路—泰山路）两座人行天桥工程	10.69	完成黄河路与黄山路交界人行天桥主体结构，方便市民群众，解决行人过街需求，提高通行效率。
龙珠水质净化厂迁址运营项目法律事务咨询服务费	8	为顺利、平稳、有序推进龙珠水质净化厂迁址运营工作，完成龙珠项目搬迁过程法律咨询服务和出具法律意见书。
龙珠水质净化厂项目迁建涉及合同协商谈判咨询服务费	8	根据汕头市政府相关规划安排，需对汕头市龙珠水质净化厂进行迁建，完成龙珠项目迁建涉及合同协商谈判的咨询服务和提供资料。
（收回重新安排）中心城区新河沟、星湖公园上游3条暗渠清污分流改造项目	100	本工程对暗渠的清污分流改造，建设目标如下，1）打开出口处截污闸；2）去积存，减少污水积存在渠箱内，避免雨季时，这些污水先排入下游河涌，削减溢流污染，保证河涌水质；3）还原渠箱了雨水通道，渠箱内空间可作为雨水调蓄空间，缓解了周边区域的排涝能力。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收回重新安排）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全市4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噁英等几类重点排放物监测	35	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全市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排放的二噁英等大气污染物、炉渣热灼减率等进行检测，加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运行监管，促进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推动逐步完善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使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
（收回重新安排）汕头市北轴污水处理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一厂一策”编制技术咨询项目	48.5	完成北轴污水处理厂、新溪污水处理厂一期“一厂一策”方案的编制并组织通过专家评审。
（收回重新安排）汕头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系统化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20	完成汕头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系统化实施方案编制并组织通过专家评审。
（收回重新安排）雷打石环保电厂（含扩建项目）2022年生活垃圾处置服务费	48.83	雷打石环保电厂及扩建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2700吨，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满足中心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需求，市中心城区的生活垃圾运往雷打石环保电厂及扩建项目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市中心城区生活垃圾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100%，并实现全焚烧处理。
汕头市新溪污水处理厂二期（龙珠迁建）污水转输干管工程	51.76	管网建成通水，污水输送到污水厂进行处理，改善水环境，完成项目结算。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